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rado Financi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5)

復牌進度 及 復牌條件的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茲提述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向本公司發出的函件以及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八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所公佈，本公司已收到證監會對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及二零一六年供股（「二零一六年供股」）的問詢函。

於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中，發售股份（相當於當時發行在外股本的約300%）已按要約公佈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約68.09%的折扣提呈發售。證監會注意到，鑒於本公司於上一年末有大量現金結餘且並無任何迫切的資金需求，故對現有股東權益的重大攤薄似乎不合理。

證監會亦注意到，其發現於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中按大幅折扣價購買未獲認購發售股份的若干人士（「受牽連人士」）之間存在未披露的聯繫。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的二零一六年供股包括按要約公佈日期每股合併股份理論收市價約63.6%的折扣價進行的每五(5)股換一(1)股的股份合併及每兩(2)股換一(1)股合併股份的供股。

證監會注意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以批准二零一六年供股的若干受牽連人士，並無資格投票。此再次導致若干受牽連人士按大幅折扣價收購本公司股份。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所公佈，證監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條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出指令，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第8條指令**」），乃由於證監會嚴重懷疑本公司的業務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操守及誠信，是因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似乎在使用高度攤薄集資，攤薄現有少數股東股權並將價值轉移予受牽連人士，且董事會當時已經並持續以苛刻或不公平而有損少數股東權益的方式進行高度攤薄集資。因此，證監會發出第8條指令，是因為在證監會看來(i)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通函可能包含重大虛假、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及(ii)其符合投資大眾利益或公共利益，或此舉普遍適合保護投資者或保護本公司股份投資者。

董事會認同有合理理由懷疑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及二零一六年供股存在異常情況，包括受牽連人士的參與。

為解決該等問題，本公司聘請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進行獨立調查。國衛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一日發佈報告（「**獨立調查報告**」），其表示不能排除證監會提出的問題毫無根據，相反，該等問題似乎合理。就此，本公司正就解決該等問題而可能採取的行動尋求法律意見，並聘請顧問審查本公司有關放貸業務的內部控制。

本公司亦已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概括獨立調查報告的主要發現。

最近，除陳俊傑先生（未牽涉上述事項）外，董事會幾乎由全新的管理層取代。然而，證監會仍擔心受牽連人士或會通過彼等於本公司的合併持股而影響本公司現任董事的委任。為減輕證監會的顧慮並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本公司已同意滿足以下條件：

(1) 本公司應刊發本公告；

- (2) 其中一名受牽連人士(為前董事會成員)不得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擔任任何管理或其他職務(例如董事、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公司秘書、法定代表人、諮詢人或顧問)或以任何方式干擾該等公司的業務及運營;及
- (3) 本公司現任董事應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尋求股東批准其董事職務。受牽連人士所持股份不會計入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中。

證監會已知會本公司,其擬就其對二零一六年供股的顧慮展開民事訴訟。因此,不應將本公司的任何復牌視為證監會先前對本公司表達的顧慮已得到充分解決或糾正。

投資者於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董事職務及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觀禮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俊傑先生、何觀禮女士及梁錦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達志先生、楊海瑋先生及林全智先生。